



中华人民共和国纺织行业标准

FZ/T 33005—2009
代替 FZ/T 33005—1998

亚麻棉混纺本色布

Flax/cotton blended grey fabrics

2009-11-17 发布

2010-04-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代替 FZ/T 33005—1998《亚麻棉混纺本色布》。

本标准与 FZ/T 33005—1998 相比主要变化如下：

——范围由原来的亚麻纤维混纺比例规定在 50% 及以上改为亚麻纤维含量不作最低限定；

——增加了纤维含量指标的考核；

——成品的等级由原优、一、二、三等品改为优、一、合格品；

——断裂强力指标根据使用要求修改为最低值；

——对幅宽偏差率一等品和合格品的上差不作限定；

——将外观疵点归为明显疵点和其他疵点并对具体疵点分别进行说明及评分；

——增加了附录 A(资料性附录)“各类布面疵点的具体内容”和附录 B(资料性附录)“疵点名称的说明”。

本标准的附录 A、附录 B 为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由中国纺织工业协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纺织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麻纺织分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黑龙江省纺织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黑龙江省五常纺织有限公司、黑龙江圆宝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中华人民共和国齐齐哈尔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杨威、冯小凡、牟雅琴、贾永海、周立秋、李玲、康壮。

本标准所代替标准的历次版本发布情况为：

——FZ/T 33005—1998。

亚麻棉混纺本色布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亚麻与棉混纺本色布产品品种、规格、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和包装。本标准适用于鉴定亚麻与棉混纺机织本色布的品质。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 GB/T 3923.1 纺织品 织物拉伸性能 第1部分：断裂强力和断裂伸长率的测定 条样法
- GB/T 4666 纺织品 织物长度和幅宽的测定
- GB/T 4668 机织物密度的测定
- GB/T 4669 纺织品 机织物 单位长度质量和单位面积质量的测定
- FZ/T 01053 纺织品 纤维含量的标识
- FZ/T 10004 棉及化纤纯纺、混纺本色布检验规则
- FZ/T 10009 棉及化纤纯纺、混纺本色布标志与包装
- SN/T 0756 进出口麻/棉混纺产品定量分析方法 显微投影仪法

3 产品品种、规格

根据用户需要，产品品种规格由生产部门制定。

4 要求

4.1 技术要求

亚麻棉混纺本色布的技术要求分为内在质量和外观质量两个方面。内在质量包括织物组织、幅宽偏差率、密度偏差率、断裂强力、单位面积质量偏差率、纤维含量六项。外观质量为布面疵点。

4.2 分等规定

亚麻棉混纺本色布的品等为优等品、一等品、合格品。

4.3 亚麻棉混纺本色布的评等以匹为单位，密度偏差率、断裂强力、单位面积质量偏差率、纤维含量按批评等。

织物组织、幅宽偏差率、布面疵点按匹评等。并以其中最低的一项品等作为该批的品等。

4.4 亚麻棉混纺本色布内在质量的评等见表1。

表1 内在质量的评等

项目	优等品	一等品	合格品
织物组织	符合设计要求		
幅宽偏差率/%	±1.0	-1.0	-2.0
密度偏差率/%	经向 -1.5	-1.5	-2.0
	纬向 +2.0 -1.0	-1.0	-1.5

表 1(续)

项 目	优 等 品	一 等 品	合 格 品
断裂强力/N	≥ 260 (平方米质量 ≤ 130 g) ≥ 300 (平方米质量 > 130 g)		
单位面积质量偏差率/%	-6.0	-8.0	-10.0
亚麻纤维含量/%	按 FZ/T 01053 的要求		

注 1: 当幅宽偏差超过 1.0% 时, 经密偏差为 -2.0% (在优等品、一等品中使用)。
注 2: 单位面积质量为干燥质量。

4.5 外观质量要求

4.5.1 外观质量按布面疵点评定。布面疵点采用平均每米允许评分的办法评定等级。

4.5.2 布面疵点评分限度见表 2。

表 2 布面疵点评分限度

单位为分每米

项 目	各品等允许范围		
	优 等 品	一 等 品	合 格 品
幅宽在 110 cm 及以上~150 cm	0.30	0.50	1.00
幅宽在 150 cm 及以上~190 cm	0.40	0.60	1.20
幅宽在 190 cm 及以上	0.50	0.70	1.40

4.5.2.1 每匹布允许总评分按式(1)计算,修约至整数。

$$\text{每匹布允许总评分} = \text{每米允许分数(分/m)} \times \text{匹长(m)} \quad \dots\dots\dots(1)$$

4.5.2.2 每匹布中所有疵点评分加合累计超过允许总评分分为降等品。

4.5.2.3 0.5 m 内各种疵点或连续性疵点评 10 分为降等品。

4.5.2.4 0.5 m 内半幅以上的不明显横档、双纬加合满 10 分为降等品。

4.5.2.5 1 m 中累计评分最多评 10 分。

4.5.3 疵点量计的规定

4.5.3.1 疵点长度以经向或纬向最大长度量计。

4.5.3.2 经(纬)向疵点, 在经(纬)向宽度 1 cm 及以内按一条评分, 宽度超过 1 cm 的每 1 cm 为一条, 其不足 1 cm 的按一条计。

4.5.3.3 经向明显疵点及严重疵点, 长度超过 1 m 的, 其超过部分按表 3 再行评分。

表 3 布面明显疵点评分规定

疵点名称	评分分数			
	1 分	3 分	5 分	10 分
经向明显疵点/条	5 cm 及以下	5 cm~20 cm 及以下	20 cm~50 cm 及以下	50 cm~100 cm 及以下
纬向明显疵点/条	5 cm 及以下	5 cm~20 cm 及以下	20 cm~半幅及以下	半幅以上
横档	轻微	半幅及以下	半幅以上	—
	明显	—	—	半幅以上
严重疵点	按根数评分	—	—	3 根~4 根
	按长度评分	—	—	1 cm 以下
				5 根及以上
				1 cm 及以上

注 1: 半幅以上作为一条。

注 2: 严重疵点在根数和长度评分矛盾时, 从严评分。

4.5.3.4 在一条内断续发生的疵点，在经(纬)向 5 cm 内有 2 个及以上的，则按连续长度评分。

4.5.3.5 在一条内有 2 个及以上经(纬)向明显疵点(包括不同名称的疵点)断续发生(间距在 5 cm 内)时，按程度重的全部量或分别量从轻评分。

4.5.3.6 共断或并列(包括正反面)是包括隔开 1 根或 2 根好纱，隔 3 根及以上好纱的，不作共断或并列(斜纹织物以间隔一个完全组织及以内作共断或并列处理)。

4.5.4 布面明显疵点评分规定见表 3。

4.5.5 布面明显疵点评分说明

- a) 稀纬：经向 1 cm 内少 2 根纬纱的为明显。
- b) 密路：经向 0.5 cm 内纬密多 25% 及以上(纬纱紧度 40% 以下多 20% 及以上)为明显。
- c) 不明显稀纬和双纬混在一起按明显横档评分。
- d) 竹节：原纱的 4 倍，长为 5 cm 以下。
- e) 粗经：粗度为原纱的 2.5 倍，长为 5 cm 以上。
- f) 粗纬：粗度为原纬的 2.5 倍，长为 5 cm 以上。

4.5.6 布面其他疵点评分

- a) 边组织及距边 1 cm 内的疵点(包括边组织)不评分，但毛边、拖纱、凹凸边、烂边、豁边、深油锈疵及评 10 分的破洞、跳花要评分；如疵点延伸在距边 1 cm 以外时应加合评分。无梭织造布布边，绞边的毛须伸出长度规定为 0.5 cm~0.8 cm，织入式布边密度二边相加不超过 2.5 cm。边组织有特殊要求的则按要求评分。
- b) 在经向长 0.5 m 内，0.5 cm 以下的疵点：烂边每 3 个评 1 分；油锈疵、不褪色色疵、布开花、断经、边掉此加合 3 个评 1 分；松经、跳纱、沉纱、星跳(星跳 2 只作 1 只计)加合每 6 个评 1 分。
- c) 经向长 1 cm 内二梭双纬按纬向明显疵点评分，单根双纬 5 cm 及以上评 1 分。
- d) 布面拖纱长 2 cm 以上每根评 3 分；布边拖纱长 3 cm 以上的每根评 1 分(一进一出作 1 根计)。
- e) 毛边在经向长 5 cm 内每 2 根评 1 分。
- f) 1 cm 以下的并列跳纱每只评 1 分。经向一直条并列跳纱(5 cm 内满 6 梭)并断 1 cm~5 cm 评 5 分，5 cm 以上评 10 分。
- g) 粗 0.3 cm 以下的杂物每个评 3 分，0.3 cm 及以上评 10 分。
- h) 纬向一直条经缩波纹 1 楞~2 楼的每条评 1 分，经缩浪纹 1 楼~2 楼的每条评 3 分。
- i) 经缩浪纹、连绵 3 根松经、吊经(包括隔开 1 根~2 根的好纱)1 cm 及以下的评 5 分。
- j) 线状百脚最多每条评 5 分，锯状百脚最多每条评 10 分。
- k) 经纬向共断 2 根的评 1 分。
- l) 跳花 0.3 cm 及以下评 3 分。
- m) 双经、多股经、粗经、并线松紧、筘路、磨痕、针路、筘穿错、错纤维、花经、长条影最多评到合格品为止。
- n) 箍路、筘穿错、针路、磨痕、长条影、荷叶边在布面显现明显，应按经向明显疵点评分，单根双经每米评 1 分。
- o) 连续 3 根及以上不明显错纬减半评分。
- p) 经向长 0.5 m 内，0.5 cm 以下的纬缩、弹簧纱每 2 只评 1 分。

4.5.7 布面疵点处理的规定

超过 1 cm 的破洞、豁边、烂边、稀弄或不对接轧梭，2 cm 以上的跳花疵点，应在织布厂剪除。

5 试验方法

5.1 断裂强力和断裂伸长测定按 GB/T 3923.1 执行。

5.2 长度测定按 GB/T 4666 执行。

5.3 幅宽测定按 GB/T 4666 执行。

5.4 密度测定按 GB/T 4668 执行。

5.5 单位面积质量按 GB/T 4669 执行。

5.6 纤维定量分析按 SN/T 0756 执行。

5.7 外观质量检验

5.7.1 外观检验以匹为单位逐批进行。疵点定等以布的正面为准。平纹织物以交接班印一面为正面，斜纹织物中纱织物以左斜(↖)为正面，线织物以右斜(↗)为正面。

5.7.2 采用灯光检验时，布面上的照度应为 400 lx±100 lx。

5.7.3 检验时，将布面平放在工作台上，检验人员站在工作台前以能清楚看到疵点为准。

6 检验规则

按 FZ/T 10004 执行。

7 标志、包装

按 FZ/T 10009 执行。

8 其他

用户对产品有特殊要求者，可由供需双方另订协议。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各类布面疵点的具体内容

A.1 经向明显疵点

竹节、粗经、线密度用错、综穿错、筘路、筘穿错、多股经、双经、并线松紧、松经、紧经、吊经、经缩波纹、断经、断疵、沉纱、星跳、跳纱、棉球、结头、边撑疵、拖纱、修正不良、错纤维、油渍、油经、锈经、不褪色经、不褪色色渍、水渍、污渍、浆斑、布开花、油花纱、凹凸边、烂边、花经、长条影、针路、磨痕、异性纤维、经缩方眼、边撑眼、锈经、煤灰纱。

A.2 纬向明显疵点

错纬(包括粗、细、紧、松)、条干不匀、脱纬、双纬、弹簧纱、纬缩、毛边、云织、杂物织入、花纬、油纬、锈纬、不褪色色纬、煤灰纱、百脚(包括线状及锯状)。

A.3 横档

拆痕、稀纬、密路。

A.4 严重疵点

破洞、豁边、跳花、稀弄、经缩浪纹(3楞起算)、并列3根吊经、松经(包括隔开1根~2根好纱的)、不对接轧梭、1cm的烂边、金属杂物织入、影响组织的浆斑、霉斑、损伤布底的修正不良、经向5cm内整幅中满10个结头或边撑疵。

A.5 经向疵点及纬向疵点中,有些疵点是这两类共同性的,如竹节、跳纱等,在分类中只列入经向疵点一类,如在纬向出现时,应按纬向疵点评分。

A.6 如在布面上出现上述未包括的疵点按相似疵点评分。

附录 B
(资料性附录)
疵点名称的说明

- B. 1 破洞:3根及以上经纬纱共断或单断经、纬纱(包括隔开1根~2根好纱的),经纬纱起圈高出布面0.3 cm 反面形似破洞。
- B. 2 露边:边组织内3根及以上经、纬纱共断或单断经纱(包括隔开1根~2根好纱),双边纱2根作1根计,3根及以上的有1根算1根。
- B. 3 跳花:3根及以上的经、纬纱相互脱离组织,包括隔开一个完全组织。
- B. 4 烂边:边组织内单断纬纱,一处断3根的。
- B. 5 修正不良:布面被刮起毛,起皱不平,经、纬纱交叉不匀或只修不整。
- B. 6 霉斑:受潮后布面出现霉点(斑)。
- B. 7 毛边:由于边剪作用不良或其他原因,使纬纱不正常被带入织物内(包括距边5 cm 以下的双纬和脱纬)。
- B. 8 结头:影响后工序质量的结头。
- B. 9 纬缩:纬纱扭结织入布内或起圈现于布面(包括经纱起圈及松纬缩3楞起算)。
- B. 10 边撑疵:边撑或刺毛辊使织物中纱线起毛或扎断。
- B. 11 棉球:织物中纱线受摩擦后使纤维呈球状。
- B. 12 竹节:纱线上短片段的粗节。
- B. 13 星跳:1根经纱或纬纱跳过2根~4根形成星点状的。
- B. 14 跳纱:1根~2根经纱或纬纱跳过5根及以上的。
- B. 15 断疵:经纱断头纱尾织入布内。
- B. 16 拖纱:拖在布面或布边上未剪去的纱头。
- B. 17 杂物:飞花、回丝、油花、皮质、木质、金属(包括瓷器)等杂物织入。
- B. 18 断经:织物内经纱断缺。
- B. 19 沉纱:由于提综不良,造成经纱浮在布面。
- B. 20 综穿错:没有按工艺要求穿综,而造成布面组织错乱。
- B. 21 错纤维:异纤维纱线织入。
- B. 22 粗经:直径偏粗长5 cm 及以上的经纱织入布内。
- B. 23 吊经:部分经纱在织物中张力过大。
- B. 24 紧经:部分经纱捻度过大。
- B. 25 松经:部分经纱张力松弛织入布内。
- B. 26 并线松紧:单纱加捻为股线时张力不匀。
- B. 27 双经:单纱(线)织物中有2根经纱并列织入。
- B. 28 箔路:织物经向呈现条状稀密不匀。
- B. 29 箔穿错:没有按工艺要求穿箔,造成布面上经纱排列不匀。
- B. 30 针路:由于点啄式断纬自停装置不良,造成经向密集的针痕。
- B. 31 经缩:部分经纱受意外张力后松弛,使织物表面呈现块状或条状的起伏不平。
- B. 32 拆痕:拆布后布面上留下的起毛痕迹和布面揩浆抹水。
- B. 33 双纬:单纬织物一梭口内有2根纬纱织入布内。
- B. 34 脱纬:一梭口内有3根及以上的纬纱织入布内(包括连续双纬)。
- B. 35 煤灰纱:被空气中的煤灰污染的纱(单层检验为准,对深色油卡)。

- B.36 密路:纬密多于工艺标准规定。
- B.37 稀纬:纬密少于工艺标准规定。
- B.38 条干不匀:叠起来看前后都能与正常纱线明显划分得开的较差的纬纱条干。
- B.39 云织:纬纱密度稀密相间呈规律性的断稀断密。
- B.40 错纬:直径偏粗、偏细长 5 cm 及以上的纬纱、紧捻、松捻纱织入布内。
- B.41 花纬:由于配棉成分变化或陈旧的纬纱,使布面色泽不同,且有 1 个~2 个分界线。
- B.42 花经:由于配棉成分变化,使布面色泽不同。
- B.43 百脚:斜纹或缎纹织物一个完全组织内缺 1 根~2 根纬纱(包括多头百脚)。
- B.44 水渍:织物沾水后留下的痕迹。
- B.45 污渍:织物沾污后留下的痕迹。
- B.46 磨痕:布面经向形成一直条的痕迹(织物由于受到外力挤压形成痕迹)。
- B.47 浆斑:浆块附着布面影响织物组织。
- B.48 布开花:异纤维或色纤维混入纱线中织入布内。
- B.49 宽、狭幅:幅宽上下偏差超过标准规定。
- B.50 凹边:凹进布边 0.5 cm 及以上。
- B.51 凸边:凸出布边 0.5 cm 及以上。
- B.52 稀弄:纬纱密度 1 cm 少 5 根及以上成弄的。
- B.53 边撑眼:边撑刺辊使织物上形成边部密集的刺眼。
- B.54 弹簧纱:由于长纤维牵伸不开造成短纤维聚集缠绕形成竹节状的纱疵。

中华人民共和国纺织
行业标准
亚麻棉混纺本色布
FZ/T 33005—2009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16号

邮政编码：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电话：68523946 68517548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75 字数 12 千字
2010年1月第一版 2010年1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155066·2-20258 定价 16.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33533



FZ/T 33005—2009